

版权页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明痞儒（上卷）/子金山著.—青岛：青岛出版社

ISBN 978-7-5436-5341-2

I .大... II .子... III.历史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47658 号

版权信息

大明痞儒(上卷)

子金山 著

出版：青岛出版社

策划编辑：蔡晓林

责任编辑：许朝华 蔡晓林

装帧设计：第 7 印象·余一梅

版次：2009 年 5 月第 1 版 2009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16 开（710mm×1000mm）

印张：42.5

字数：700 千

书号：ISBN 978-7-5436-5341-2

定价：52.00 元（共二卷）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前言

离地三尺有神明，天网不会疏漏任何恶人的，即使躲过了当世，也躲不过历史的耻辱柱。

中国的文载历史，野史不野，正史不正，前者其实是百姓口传墨渲的历史，后者无非是当权者加工过的历史罢了，朋友们自己琢磨：哪种更可信些？

要说叙述历史真实，老孙没那个能耐。

就像一位史学界名人所说：“真实的历史唯有远方的那块石头，所有文字记载的历史其实都是当代人的历史。”

历史已经远去，正在发生，往后延续，一切都是真中有假，假中存真。真到假时真亦假，假作真时假也真。

世态虚实变幻，谁能分辨真假？

光阴昼夜白黑，哪用溯本求源？

讲史人不是考史人，前者的目的：史为今鉴；后者的使命：力求真实。其实都不可能做到，尽心而已。

老孙的愿望就一个：侃得有趣就行，文章耐品即可，大家满意最佳。

还是那句老话：诸位权把本文当酒肴，待老孙撕得香烂的狗肉，挂起羊肉的招牌，伺候大家慢慢地品来。

开篇《西江月》一曲：

岁月如诗一首，
光阴似水长流，
摘来古月照今途，
镜里乾坤锦绣。
莫论明清功过，
无心中外情仇，
天硫酸泪雨流情，
品作三杯老酒。

序

蒙古小王子琪都流落中国杭州，被驯成一名标准的中国儒生，敬业科举之路，却一路坎坷难如愿；乔司小街痞万不儿坑蒙拐骗劣迹斑斑，却步步机缘！

张文甫启蒙老师周伍，一派圣人门徒风范，却最喜狐狸精二妞；明朝皇帝英宗，成人质却不失皇威，战俘营内设朝堂，大草原中纳嫔妃。

刘大将军剿匪患，痞子却立功发财，成为尚书府师爷、总管事；张文甫满腹经纶，违师命北京赴考落榜，被尚书府管家万不儿雇为花匠兼师爷，沦为万不见的文字枪手。

大明外战瓦剌，宫廷内斗，太监统三军，土木堡大战光怪陆离；书生督军事，北京保卫战荡气回肠！

痞子被命运推成了将军，王子被驯服变为了奴才，有情人成为眷属却是一头热，冥冥之中，其实是人性决定一切。

目 录

第一章 从东方文豪到西土枭雄	1
第二章 敢死队员之间的游击战	9
第三章 托克把琪都王子流放中国	18
第四章 张三敬收到了上天送给的儿子	26
第五章 万丈高楼平地起的育才工程	31
第六章 儒生与痞子不同的人之初	41
第七章 啥时代做老师的都不容易	52
第八章 英宗皇帝激情燃烧的岁月	58
第九章 周伍老先生的桃色绯闻	69
第十章 光怪离奇的土木堡之战	81
第十一章 失足老师大难不死有后福	93
第十二章 出生于谦与他的北京保卫战	97
第十三章 官运来了天上能掉乌纱帽	110
第十四章 流浪儿的心声：长大后我就成了你	120
第十五章 张文甫艰难坎坷的求学旅途	128
第十六章 另一位流浪儿的“我的大学”	140
第十七章 周知府虽老偏爱傍名人	150
第十八章 大明天子战俘营不失超酷魅力	162
第十九章 两个皇帝都为难的日子里	171
第二十章 皇帝轮流做，还是老朱家	178
第二十一章 忠臣的结局一般都是注定遗憾	189
第二十二章 百年修得同船渡的来历	199
第二十三章 天无绝人之路只能宽慰痞子	221
第二十四章 发财之道人外有人天外有天	234
第二十五章 种瓜得瓜种豆得豆也有例外	254
第二十六章 人可以得意，但绝不可忘形	264
第二十七章 钱不是万能的，但没钱万万不能	273
第二十八章 祸福无常对任何人都是真理	285

第二十九章 人无横财不富也需要运气	296
第三十章 做了婊子谁不能说不能立牌坊?	311
第三十一章 家有女儿成美女未必是好事	324
第三十二章 错点鸳鸯谱的大都是上级或长辈	336
第三十三章 当官未必都是想发财	348
第三十四章 书生求死不得，痞子活着也难	359
卷尾小结	372

第一章 从东方文豪到西土枭雄

真主的近卫军团竟被呼啸而来的蒙古轻骑冲了个七零八落，等晕头转向清醒明白之时，才知道自己成了帖木儿的俘虏。那巴耶济德一世哪儿受过这等鸟气？气得茶饭不思、汤水不进，不如饿死见真主去算了！

话说天下名山，无出五岳之右，其中东岳泰山以尊贵冠世，西岳华山以险峻闻名。这西岳华山除了险峻之外，却还有一段故事流传已逾千年，那便是宋太祖赌棋输华山的佳话。

诸位中有人要纳闷了：老孙侃大明痞儒，怎么扯起宋朝的太祖来了？莫非待会还要再蹦出个哪朝太祖来不成？

说不定。须知皇帝的德行是代代相传的，其中共同之处甚多，相互借鉴比较，才是上好的酒肴，史为今鉴，谈古论今，侃着谁是谁吧。

再说那大宋与大明本来就有甚多相承之处，得天下时两位太祖的上级领导命运仿佛：宋有柴世宗，明有韩林儿。失天下时对手相近：宋失于北部蒙古人，明送与北部女真族。

其实那祸根也是有关联的。

宋太祖马上得天下，说白了是凭武力夺得大周柴家的天下；明太祖草莽中起兵，其实是继承的红巾军的衣钵。

宋太祖天下到手之后，以己为鉴，生怕别的武人再学会了自己枪杆子里面出政权的真功夫，所以施政重文轻武，以孔孟之道教化天下，国家是够富的，子孙却不免要受到北境胡人的欺辱，以致自贬一辈称儿臣，真丢尽了华夏汉人的老脸！

明太祖英雄逐北元，重建大汉江山，却也怕部属们学自己用武力欺负自己的儿孙，所以废丞相，设内阁，文官可以升到阁老，几乎权力无边，武将却是升到顶也离不了那个“兵”字——所谓“兵到兵，十三升”是也。

当然，一个是小兵，一个是总兵，不可同日而语。

大家大概都知道有“文到阁老武到侯”之说，其实仔细分析这句话大有味道：阁老是实职，那侯爷却只是个爵位，也就是给你戴个好看

的高帽子，增加你个人点明收入。至于管理总兵们的督师，这一武职却是规定：必须由文人担任！就是个没有男人味的太监也有资格掌此大权，武人就别做这个梦了。

导致的后果大家都看到了：北方女真族趁机入关，国号大清，对汉族实施高压统治。

假设这两个朝代有一个能像后世这般，拿出“当裤子也要造核弹！”的精神来，那蒙古、女真能成事么？穷兵黩武固然该谴责，但讨饭的乞丐也要有根要饭棍不是？棍子细软了易被狗咬，这是颠扑不破的真理。

老孙讲故事，一贯不觉跑题，再扯回到西岳华山的话题上来。

据小说家言（见《水浒传》）：宋太祖输掉了华山之后，并未反悔，下令永免华山的钱粮赋税——这多余了，本来就已经不是你的了，还用得着你下旨减免农业税吗？这一下令，反而说明你赖以了，这华山还是你赵家的，只不过给了点优惠政策而已。

扯华山当然是为了引出华山上的一位人物，一位明初的人物。

此人若在现代，当属超一流明星，只不过与现今靠少穿衣服吸引眼球的某某 JJ 们不同，更不像外表光鲜的“超女”MM，又强似卖弄噱头的什么“天王”之类，此人是真才实学的。

此人姓王，单名一个阅字，自幼勤习书画，师承元代书画大师王冕，弱冠即有大成，尤以水墨清荷闻名当世，地位相当于近代的张大千、齐白石等名家吧。

出名当然是好事，后面跟着的必然就是滚滚红利，在今天兴许能混个某某委员之类的名誉职衔。可明初不同，知道名职抚不下名人，王阅隐居于华山之麓，一项实职官帽却突然掉在了头上。

人怕出名猪怕壮，这一点王阅体会最深刻。

自王阅的“无骨卉”成名以来，他可就算掉进了一口无底大缸！盛啥的大缸？五子登科：金子、银子、铜子、帽子、孝子。

解释一下后两子：帽子即高帽是也，孝子则是说那拍马的众人对王阅比孝子待亲爹还要亲切几分。这种现象在当今社会也容易找到，

前些时候不是有个追星 MM 宁可把亲爹给追得跳海亡命么？那追星之人还是照追不误，媒体也跟着推波助澜，又是捐款，又是安排食宿，估计都在巴望着“星爷”也被逼得跳了海，那才真是新闻呢。

王阅绘画本来已到了心笔合一、人画一体的境界，那是把自己当作笔下之荷花的，所以才能画出那冰清之芙蓉、出水之玉莲，神韵非凡品，傲污不染尘！

现今的社会变了，连红白喜丧都沾满了铜臭，大家都看出了收存王阅的画如同购买原始绩优股，是一本万利的生意，更有高明的索贿贪官声明：本官视金钱如粪土，唯喜王阅水墨清荷！这就苦了行贿的，更苦了王阅大师，一时清秀的出水芙蓉竟像围满了红头苍蝇，把这早已经不缺钱用的王阅恶心透了，所以才避难华山——借华山天险阻“粉丝”也！

世俗乾坤大，山中日月长。

不觉这王阅在华山度过了数年时光。自老母归天之后，王阅更是潇洒逸静，万念空明，平日里唯爱与花鸟鱼虫为伴，与大自然交心沟通，确如神仙般度日，佛祖般受供。

山内不知山外事，转眼大明换几朝。

前日县令不惜跋涉送诏，王阅才知道山外的世道已经大变了，开国皇帝朱元璋早已驾崩，即位的皇太孙朱允炆也短命失踪，其亲叔文帝朱棣已经正统合法接了侄儿班。

新朝皇帝新气象，一朝天子一朝臣，天子求贤若渴，准备痛改吏治，吐故纳新，特旨颁诏特殊人才王阅大人进京入仕，圣上金口亲封为右都御史，恭喜大人一步登天啊！

王阅为难了，自己尚在为母成服，三年未滿，怎能夺情？王阅讲得有理，把个县令惋惜得不住暗骂老天瞎了眼：怎么这等好事轮不到自己头上？偏送与这种不知变通的书呆子！皇天不公啊！——皇帝与老天都一个德行的意思。

那你就安心丁忧吧。县官无奈告辞复命上级，王阅继续他的幸福生活。

面对高官，王阅就没有动一点心？也不然。

自古以来，哪个有抱负的文人才子不欲献身帝王家？不为天子为黎民总算高尚吧？但老母丧期未满是实情，王阅也没把那右都御史看多重，只不过因为生在明社会，长在朱旗下，不作点革命贡献总有点说不过去。

听说那御史就是专管给政府提意见，这活路又没有定额，还能于国有利——其实那王阅也不知道这右都御史是多大的官衔，该做哪些工作。

也不知道过了几日，突然有王阅早年邂逅的一位朋友朱四来访，王阅大为高兴，真有了“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的感觉，收拾鸡黍待客时，突然发觉远处隐隐有人于山路设置警戒，这朱四是何方神圣也？

当初结识朱四时，王阅极为折服那朱四的英气扑面、豪爽逼人；而现在这朱四竟有些高坐云端的意味，一股王者——不，霸者之气凛凛使人胆寒，王阅知道这位朱四哥如今发达了。

那朱四眼见王阅有疑惑之色，倒也爽快，直接摊明：“朕乃当今天子朱棣也！”慌得王阅赶紧下拜，山呼万岁，却不好再以老友自居了。

朱棣却是个爽快汉子，连说先生不必见外，丢掉了老朋友的交情就没啥意思了，咱还是原来的那个朱四，你还是原来的那个王先生，一切照旧。边说边以手撕开刚端上的一只鸡腿，大口灌了一口气酒：“昔年曾听先生教诲，说治国最关键的是选拔人才，今天咱登大宝，欲请先生出山，协助治理朝政，右都御史，乃从一品，实是委屈先生了。”

现在王阅才知道，朝廷给自己的官帽乃一品大员。王阅素性豁达，一品、九品对他来说没有什么区别，只是不知这一品该干些什么工作，不是说御史就是专门给朝廷提意见的角色吗？

朱棣闻听大笑：“那是招牌，先生莫要也被忽悠了，实际上是请先生做如何不让下面小民、官吏给朝廷提意见的工作！”

王阅大惊且更加迷惑：没人提意见？这政府还不快垮台了吗？

朱棣叹道：“先生不愧书生！先生通今博古，当然知道历代皇朝更替的因由，不都是毁于乱民，失于吏怠？凡乱民必是读书人蛊惑而起，吏怠则由于朝廷怠于监督。现我已加强锦衣卫，明暗监督不成问题，让那天下的读书人不予生事却要请先生相助。”

王阅隐隐觉得不妥：特务政治，岂能久乎？那天下的读书人又如何能使其一个声调？莫非要来场“文笔大革命”不成？

朱棣极为得意：“自大隋开创科举，至唐而成势，来得完善，天下平民欲做官必须读书，学而优则仕，乱民渐少；我大明太祖皇帝定制：‘凡入仕必由科举。’实乃英明正确，尤其，顺民意改文风，规定秋闱首场必须八股行文，如此主旋律定也！”

大位传至我这二代决策者，必须在形式上有所飞跃，思想上有所创新，内容上有所丰富，方能继往开来，上不负列祖列宗，下对起天下黎民，若能利用科举正途，使社会不谐音符消于无形，则于后世功莫大焉！

朱色江山永固，先富社稷代传，此第三代——错了——二代领导人——历史使命。吾已思一策：若想天下文人一个声调，非统一教材、标准答案不可，现有孔孟之道为施教之唯一功课，大宋我本家先贤朱子理学为模式作答，非熟练掌握不能做官，则天下读书人将被强迫献脑而洗，士子精英永远对我朝歌功颂德，天下愚民则怎不更愚？天下愚，则政权稳，四海一音，五洲遍朱，则吾功在当代，利在千秋——儿孙也！”

朱棣一番高论，只震得王阅目瞪口呆，良久方悟：不及时进言，天下危矣！

“皇上谬也，如此乃民族自毁之路，断然不可行之！民愚则国弱，士暗则政僵，我朝活力若失，又怎相争于强梁？此千秋大孽，万不可造！”

朱棣一听王阅之言，心中骤起杀意：逆子也！就凭你一个皇上“谬”字，就该镇压你全家三代，管制你五服血亲！不为你与朕当初有旧，眼下名盛，真该将你这现行反革命立即执行之！

朱棣冷冷一笑：“朝廷大政已定，理解的执行，不理解的也要执行！先生请注意我朝言论自由之国法，莫要违反了法律，到时锦衣卫独立办案，恐怕连朕也救你不得！”

“如此？那小民乃山野之人，不懂教化，请吾皇另聘贤才，放民于林下，当是爹亲娘亲不如皇上亲也！”

那王阅是个犟种，谁知朱棣更是犟种鞭下之犟驴：馍馍再大你还能顶翻笼屉？鞭打的犟驴一样拉磨！这右都御史你还就是干定了！

“先生知道违旨该当何罪，你敢不奉诏命？国法面前，人人平等，莫怪朕到时救不了你！”

“王阅母孝在身，我朝以孝治天下，论法王阅也该在家丁忧。”

“论法天子也有权夺情为国，不过念在你我旧情之分上，容先生丁忧期满，朕已查明，先生孝满还有一月零三天，到时朕在京恭候大驾，告辞！摆驾回京！”——气冲冲下了华山。

王阅何等人物，怎会被朱棣一番言语唬住？当即安排家小，收拾了行装，要去投奔一人，此人名气绝不在王阅之下。

王阅去投奔的那人大有名气，姓方，名颐，与王阅搭配，可并称是明初文学艺术江湖中的绝世双骄！王阅精绘画，方颐善诗文，南方北王，火暴当世，一代天骄，风华绝伦！

王阅走得虽慢，但老孙的笔头却快，三两句之间王阅已与方颐见了面，见老友来访，方颐忙不迭要杀鸡沽酒，二才子相遇尽欢一次不易，这才是真正的“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

王阅却没那个闲情逸趣，面色凝重，自己如同主人一般招呼方颐进了后院凉亭，方颐心知必有大事，但等到坐稳听王阅说完情由，还是不由大惊失色，手中茶杯坠地而恍然不觉。

“如此我辈危矣！大明危矣！大汉民族危矣！”

方颐三声长叹之后，并不问起王阅与朱棣相交的经过，而是急切地询问王阅：“兄既与皇上机缘有旧，能否屈身赴京，暂就要位？也能有机会劝那朱棣改弦易辙。”

王阅摇摇头：“不才自信观人入木三分，这当今皇上确是一代雄主，一旦认定，绝无更改可能。不久天下可能暂靖，但长久国家必弱，我辈无力回天，但绝不能为虎作伥，贻害万代！”

方颐不得不开始预想即将轮到自己的是什么了，仕途肯定与自己无缘了，却须准备自己一旦遇到如同王阅一般的征召时该当如何，即使不能流芳当世，也总不能遗臭万年吧。

问起王阅以后的打算，王阅坦然回答：“来此并非借荫避祸，只想预告兄台，国家选材大政即将不堪，请兄早作行止。向闻人云：‘小祸避于城，大祸避于野。’我已惹滔天大祸，估计城野均难安身，不过现今老母已大安，我孤云野鹤，何处不能藏匿？”

方颐略一沉思，微微一笑：“兄台丹青盖世，处世未必如方颐，弟献一策，请兄斟酌：去那皇城脚下，匿名谋生可矣。兄台先行，小弟略作收拾也随其后，我只管去那京师大寺名刹寻兄便了。”

王阅不禁击掌，好一个“灯下暗”妙策，想那朱棣通缉天下，却未必会搜寻皇城，就依你了！

“来呀，借兄水酒三杯，王阅告辞，后会有期。”

高人行事例与常人不同，方颐唤过书童，取过一壶乡村老酿，来了个二一添作五，两碗分光，一碰而尽！

王阅酒尽忽起兴致，拿过方颐随身不离的“道具”——纸扇，径呼方颐书童备来颜料笔墨，一挥而就，两支出水芙蓉跃然扇上，虽未力透纸背，却竟然令人隐隐嗅到一阵荷香！神品也！

方颐呵呵长笑，取过笔来，不假思索，于荷旁题下一绝句：

青天降并蒂，

绿水托双奇。

谁说卉无骨？

出污不染泥！

转眼之间，一书画绝世之宝问世，但二人却不再理睬那价值突变之折扇，王阅潇洒告辞，方颐作歌相送，一曲未终，王阅身影已寥。

按下书童收拾折扇、酒具不提。

大伙莫怪老孙扫众人之兴，此事到此即告一段落，说句实话吧，上面的只是楔子，正文其实到现在还没侃一句。别心急，酒来！马上开始说正经的！

话说大明前朝乃蒙古人立国，统治中国近九十年，对大汉民族而言实是旷古未有之事！但从世界大势来说，当时的中国不过一角落之地，充其量不过蒙古帝国的四分之一天下。

中国经大明太祖穷半生心血光复之后，那蒙古帝国不过丢失了一偏远属国而已，这走到哪儿抢到哪儿的马背军事集团当时并不大在乎这些，因为富饶的东欧西亚正吸引着他们上层决策者的目光，偏僻到东海边的中国并不值得蒙古人调回西方的大军。

只是居住在这块土地上的人们自我感觉相当良好：这里是天地的中心！要不，为啥叫中国呢？至于后来人们有段时期自称其为“世界革命的中心”，亦属此例。

其时的蒙古大汗为帖木儿，此时正率领“上帝的鞭子”抽打那横跨亚、非、欧地区的伊斯兰教强国奥斯曼帝国，也称土耳其苏丹国、奥托曼帝国。

这奥斯曼帝国在以前可不是个挨鞭子的主儿，那是一贯举着鞭子教训别家的。自该国占领并定都埃迪尔内以来，接连征服西色雷斯、马其顿、索菲亚、萨罗尼和整个希腊北部，迫使保加利亚和塞维利亚统治者称臣纳贡，并在科索沃战役中大败塞尔维亚、保加利亚、匈牙利联军。

其最高统治者苏丹，名巴耶济德，史称巴耶济德一世，其人彪悍善战，骄横非常，自忖打遍东欧无敌手，开始也没把这东方来的蒙古人放在眼里，谁知“大意失荆州”的事情是不分国界的，与数量多于自己一倍的帖木儿铁骑一交手，明白时却已迟了，真主的近卫军团竟被呼啸而来的蒙古轻骑冲了个七零八落，等晕头转向清醒明白之时，才

知道自己成了帖木儿的俘虏。那巴耶济德一世哪儿受过这等鸟气？气得茶饭不思、汤水不进，不如饿死见真主去算了！

这帖木儿大汗却是个凶恶的强盗、精明的商人、大略的枭雄！知道这位尊贵的战俘是个难得的奇货，是攻克前面奥斯曼帝国无数坚城的法宝，绝对不能杀了他，要物尽其用，优待俘虏。

尤其是，上月自己的乌日萨王妃就像预先贺喜一般给自己生了个小王子，更不能冲了喜气，大喜之下，帖木儿给自己的儿子起名琪都，现已满月，吩咐急送后方调养，大汗后继有人，这琪都殿下就是大蒙古未来的希望。

那巴耶济德一世也要转移关押之地。据报，奥斯曼人已经招募了敢死队，准备不惜一切代价抢回他们的苏丹。万全起见，还是送往后方保险。只是这家伙老是不饿，倒是令人奇怪又担心，一世成了一死就非常不好玩了！

就在上一年，中国的朱棣凭刀快心狠当上了明成祖，因为其年号永乐，又被后世称为永乐皇帝。

大明痞儒也从这年正式开侃，就从这奥斯曼帝国的敢死队员讲起。

第二章 敢死队员之间的游击战

在一位牧羊的老者那里，托克忍住老头儿怀疑的目光，为这位婴儿王子讨了一牛角羊奶，可是这家伙竟然连奶都不会喝，托克只得先喝到自己嘴里，然后嘴对嘴地喂给王子，谁知王子极没有风度，刚断了哭声，便拉了托克一怀稀屎，托克开始明白娘不好当了。

自己的苏丹被俘，奥斯曼帝国政议院没有坐等真主显灵，而是立即招募了一支绝对由志愿者组成的敢死队，人数百名，队长为奥斯曼第一勇士托克，大家决心在真主的保佑下深入虎穴，救出奥斯曼帝国的巴耶济德一世。

谁知临近出发时事情起了变化：据情报人员冒死送来的急信称，巴耶济德一世已经被蒙古人送往后方，具体押送线路无法查明，但时间是确凿的，刚刚出发，押运士兵八人，是辆木轮大车。

大车能行多快？只是没想到这狂妄的帖木儿竟然派这点人手押送，实在是真主在帮助他的忠实皈依者！

于是变化代替了计划，百人敢死队分成五队，囊括了所有能行车马的道路，向着东方追去，这勇士托克自然也就成了其中一支二十人小队的队长了，至于谁能追上，那是真主说了算的事。

那蒙古大汗帖木儿就如此大意吗？当然不，而是实在没有必要派那么多士兵押送了，因为那辆所谓押运巴耶济德一世的大车里根本就是空的，是掩人耳目的，准确点说，是为了散布巴耶济德一世已被押送到遥远的东方去享受优待了的假消息。

那么真正的巴耶济德一世现在何处呢？活着的已经没有了，死了的也没有了。昨晚虔诚的巴耶济德一世就去见了真主，肉身已被秘密埋掉了。从被俘到昨晚，一滴水也灌不进去喉咙，能撑这十几天已实属不易了。

帖木儿严令：“要绝对严守秘密，谁走漏一丝巴耶济德已亡故的消息，用四匹烈马分了他的四肢！”

有活的巴耶济德一世在，那土耳其人才会投鼠忌器。一旦他们知道了自己的苏丹已经丢弃了他们，去见了穆罕默德，对以后的战事是绝对不利的。

“沙沙——”见无人答应，帖木儿才忽然想起：贴身卫士沙沙已经被自己派去执行护卫乌日萨王妃及琪都小王子东归的任务，身边人使用惯了，乍离开还真显得不顺手。

帖木儿的卫士长沙沙现在正悠行在东去的无际草原上。为避一路风沙，乌日萨王妃与琪都小王子都坐在被细纱遮护了的大车里，沙沙与十二名卫士只能按马车的速度慢慢跟行了，身边只有八名伙伴，前后一里之遥各有两名卫士在警戒。沙沙是个从未大意过的好卫士。

突然，沙沙的战马不安地嘶鸣了一声，顿缰欲驰。沙沙知道有了敌情，举目向前方望去，自己安排在一里外的两名斥候骑竟然不见了踪影！不好！连警报都没发出就被暗算了？

战斗经验极其丰富的沙沙知道自己主要的任务是什么，立即命令四名同伴保护马车，掉转车头去与后面的两名伙伴会合，自己率四名卫士结成战斗队形向前方驰去。

所谓战斗队形，不过是将自己置于五人的顶端，身后的伙伴负责保护自己的侧背而已，这种锥子形的冲锋队形对付笨拙的欧洲军团式作战几乎无往而不胜，因为敌人往往被这种队形所迷惑，导致将自己的阵形密集地缩成一团，但几乎把作战当成做游戏的蒙古人一般并不是真的去冲击敌人的阵地，去干吗？往下看。

果然，暗处的奥斯曼人集结在了一起，距离不足五百米，沙沙判断大约有二十人。——不错，这是出来追赶巴耶济德一世的敢死队之一，让沙沙护送王妃的小队伍给撞上了。

沙沙一声呼哨，身后的四名卫士突然分散前出。在土耳其人看来，这是变成了搜索队形，应该分头予以劫杀才是。双方的勇士们即将接触了，蒙古人竟然避开了马上格斗，驱马去抢位了，一眨眼，五个蒙古人隐隐对奥斯曼的敢死队形成了包围的态势！

不是吧？五人包围二十余人？对，没错，蒙古人就是这么干的！

随着运动中的蒙古人眼花缭乱的交叉换位，几乎不间断的箭矢不断射来，还没有照面，土耳其人已经损失了十余人。这正是蒙古人的拿手好戏，兴许直至战斗结束，双方都不会有照面的机会。

按照以往的经验，敌人这时一般都要慌乱逃命了，但今天沙沙发觉这股敌人非同寻常，剩余的八九骑反而自动集结在了一起，不顾同伴的不断落马，向自己直冲了过来。

沙沙何时怕过马上的近身搏杀？双方的战马几乎是一沾即过，几声马刀的相交声，土耳其人又有两骑没有了骑士，沙沙的蒙古弯刀上滴着鲜红的血。

与此同时，沙沙发现自己的同伴也仅剩了两名，暗中还有敌人！

三骑自动集结在了一起，还是沙沙居首，这次是真正的冲杀，看得见的敌人还有六骑，双方对冲而过后，敌人还余下两名，但沙沙只剩下孤身一骑了，同伴已经落马而亡。